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_____

投资单位（盖章）：_____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建设地点					
审批部门					
建设性质		行业类别及代码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评价经费（万元）		投产日期			
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一）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二)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环境质量状况

（一）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二）外环境可能对本项目造成的主要环境问题

（三）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环境影响分析

环境风险分析

环保措施分析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防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废气				
固体废物				
噪声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

结论与建议

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项目（企业）法人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图

附件